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P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MP 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 辭任及委任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以及更換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沈田潤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志華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董事會同時宣佈，徐筱夫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譚澤之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此外，董事會謹此宣佈，楊良港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董事會主席一職，但仍留任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執行董事郭序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 辭任及委任執行董事

MP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沈田潤先生（「沈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執行董事一職，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沈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而須通知本

\* 僅供識別

公司股東（「股東」）之事項。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志華先生（「張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張先生之履歷載述如下：

### **張志華先生**

張先生，53歲，持有英國 Manchester Metropolitan University 頒授之法律學士學位，英國倫敦大學頒授之法律碩士學位以及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於銀行、會計及公司秘書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

張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書，初步為期一年，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開始。張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或膺選連任。根據張先生之委任書條款，張先生有權獲得每月袍金港幣一萬元，此金額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與責任而釐定，並享有年終酌情花紅，金額經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張先生曾任全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且張先生亦無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關於張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 條第 (h) 至 (v) 段必須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

### **辭任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同時宣佈，徐筱夫先生（「徐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而須通知股東之事項。董事會欣然宣佈，譚澤之先生（「譚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譚先生之履歷載述如下：

### **譚澤之先生**

譚先生，30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從事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工作逾六年，曾任職於四大國際會計師行之一，現任永利控股有限

公司（股份代號：876）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該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譚先生在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前，於過去三年並無擔當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外，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擔當任何職務。

譚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書，初步為期一年，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譚先生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之酬金為每月港幣五仟元，並享有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年終酌情花紅。譚先生須按照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譚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就譚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須予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 更換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楊良港先生（「楊先生」）已基於私人理由呈辭董事會主席一職，但仍留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執行董事郭序先生（「郭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郭先生之履歷載述如下：

### 郭序先生

郭先生，43歲，畢業於北京大學，先後於一九八五年及一九八八年獲頒法律學士及法律碩士學位。彼為北京市博安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專門就中國投資、收購合併及其他企業事宜向香港及中國之企業客戶提供意見，經驗豐富。除身為中國律師外，郭先生亦為中國北京逸超康泰諮詢有限公司之東主。擁有本公司約60.13%股權之主要股東Tolmen Star Limited由郭先生全資實益擁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之前三年內，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擔當任何在聯交所及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

郭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書，初步為期一年，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開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屆滿。郭先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或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書之條款，郭先生有權獲得每月袍金港幣一萬元，此金額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與責任而釐定，並享有年終酌情花紅，金額經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郭先生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須予披露或知會股東之其他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沈先生、徐先生及楊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歡迎張先生及譚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MP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郭序先生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序先生、楊良港先生及沈田潤先生，另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明先生、徐筱夫先生及龐紅濤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準則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